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李妍儀

電話：05-3620123#8400

電子信箱：lavi81031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大林地政事務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任字第11101180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376500000A_1110118011_ATTACH1.pdf、
376500000A_1110118011_ATTACH2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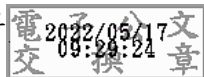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為推動人事作業系統化，並加速作業流程，有關各機關（構）、學校辦理訂定（修正）編制表作業，自111年6月1日起，請於報送考試院備查時，於WebHR組織編制子系統填列相關人事機構修編資料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1年5月11日總處綜字第1111000660號辦理，併檢附原函影本及「WebHR組織編制子系統人事機構組編案件操作手冊」各1份。
- 二、請各訂定（修正）編制表之機關（構）、學校（包含該次未修正人事機構編制者、未設置人事機構者及合併設置人事機構者）均個別填列旨揭系統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嘉義縣各戶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：人事處組織任免科



嘉義縣大林地政事務所

